




#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四房 106 年度派下員大會 議事錄



-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6 日上午 11:24
- 貳、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65 號(台北深坑假日飯店)BI宴會廳
- 參、出席：全體應出席派下現員共計 304 人。  
實際出席派下員(含委託出席)共計 256 人。(詳附件一)
- 肆、主席：黃文松  司儀：黃裴駿  紀錄：邱美慈 
- 伍、確認議程：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派下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陸、工作報告：

## 一、主席報告本次開會人數及人員：

- (一)、本次會議全體應出席人數係依據新北市民政局 106 年 1 月 5 日北民宗字第 1060018097 號所核發之派下現員名冊共 304 人。上午 11:24 宣布出席人數 258 人，超過應出席人數之 1/2 以上 (153 人) 之門檻規定，宣布會議正式開始。
- (二)、此次未及辦理繼承變動之準派下員名冊，詳列如下：

編號	姓名	繼承派下權人員姓名	備註
32	黃甲種	黃瑞華、黃翠靜、黃啟東、黃書明	
38	黃世鑄	黃文玲、黃輝煌、黃思銘	
177	黃世庭	黃鵬樺、黃鵬翰	
303	黃萬發	黃韋智、黃明傳、黃明惠、黃明郎、黃明安	

以上準派下員均邀請列席本次會議，到場列席者均比照派下現員發放車馬費。

- 二、埔新段 611 地號租佃爭議，依 105 年度派下員大會議案三決議結果，支付 300 萬元和解金與三七五耕地租約承租人黃鶴蓉、黃國隆解除租約。
- 三、深坑光輝公嬭及土庫祖嬭二墓園重修完工，105 年 9 月 24 日舉行完工祭祀及宗親聚餐。
- 四、黃慶國為確認中和區景平段 17 地號土地優先承買權存在案，一、二審判決黃慶國敗訴，黃慶國不服上訴最高法院。
- 五、輪值：民國 106 年祭祀值年房-三房。
- 六、附註說明：本大會主席宣布開會後繼續接受晚到的派下員報到，會後清點出席簽到冊暨與前主席宣布數據有差異，經更正如下：  
實際出席(含委託直系親屬出席)人數 188 人、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人數 68 人，合計出席人數 256 人。亦超過應出席人數之 1/2 以上(153 人)之門檻規定。

## 柒、決議事項：

議案一、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05 年度經費決算書及業務報告書」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237 票；反對 5 票；廢票 8 票。(附件二)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30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議案二、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06 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237 票；反對 0 票；廢票 7 票。(附件三)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30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議案三、進行「修訂本祭祀公業法人組織章程第七條條文內容」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241 票；反對 5 票；廢票 5 票。(附件四)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3/4 以上 194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議案四、進行「變更本法人長房黃連山派下第六房黃禮所傳三子黃則定之六子黃義之五子黃世立主張為其二伯黃奕萬過房子(有其父黃義代筆遺囑為證)，其於本法人全員系統表及派下現員名冊位置」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223 票；反對 14 票；廢票 10 票。(附件五)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30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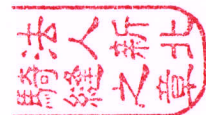
議案五、進行「取消本法人長房黃連山派下第六房黃禮所傳四子黃則交之曾孫女黃春莉、黃雅真二人(未出嫁)於本法人派下全員系統表中註記『(未共同承擔祭祀，暫不列入)』，並將上述二人列入本法人派下現員名冊」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239 票；反對 6 票；廢票 4 票。(附件六)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30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二、大房派下員黃柏鈞(聯署人：黃宗鉉)現場提議：



1、有關祀產登記於私人名下，請管理人提起確認之訴，以釐清產權歸屬。

黃宗鉉：(祭祀公業)黃世賢與(祭祀公業)黃四房的祖厝均位在同一處，本人手中確實有資料，也希望提供給祭祀公業，以利管理人提起確認之訴。

主席：經查 105 年派下員大會黃宗鉉宗親即曾提出相關建議案，會後亦曾於 105 年 4 月 27 日以發文字號：四房字第 105006 號函敬請黃宗鉉宗親就其臨時動議所提之建議提供可佐證之書面資料，但無獲得黃宗鉉宗親之任何回應，請提案人及聯署人提出正確的書面資料，本法人取得資料後將與法律顧問研議提起確認之訴之可行性。錄案參考辦理。

2、有關 105 年大會黃宗鉉提案祀產土地開發同意案，會議記錄與事實不符，請管理人提出合理解釋，否則依新北市民政局來函，依法辦理。

主席：本法人 105 年度派下員大會並未有討論或決議任何土地開發案，本提議案與事實不符不在本次會議中討論。

玖、散會

主席簽章：黃文松



記錄簽章：邱美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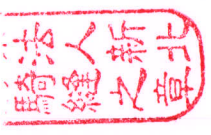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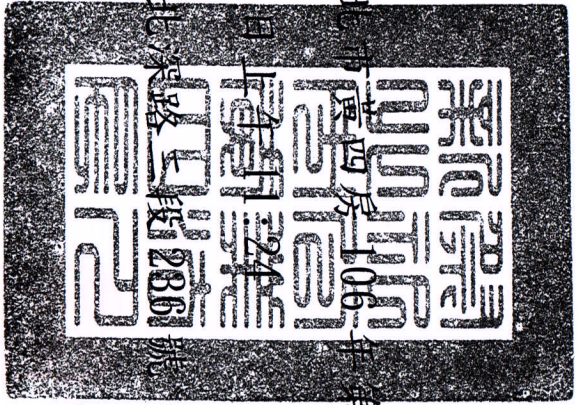
記錄簽署人：黃棟樑



記錄簽署人：黃裴駢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區深坑區福容大飯店第一分會第 1 次派下員大會簽到名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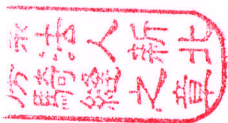


- 一、開會時間：106 年 3 月 26 日
- 二、開會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7 號 2B 號 (深坑福容大飯店)地下一樓芙蓉廳
- 三、主席：黃文松
- 四、列席人員：法律顧問詹德柱律師
- 五、出席人員簽到：應到 304 名、缺到 48 名、親自出席 156 名，委託直系親屬出席 32 名，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 68 名，共計實到 256 名。

記錄：邱美慈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四房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6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一、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05 年度經費決算書及業務報告書」  
之同意表決。



黃鄭聰明

~~黃怡煌~~

出席人數：258 人

監票人簽章：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237 票	5 票	8 票	林美蓉	

附件三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四房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6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二、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06 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  
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258 人

監票人簽章：

*黃書慧*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237 票	0 票	7 票	黃書慧, 黃瑞錦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四房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6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三、進行「修訂本祭祀公業法人組織章程第七條條文內容」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258 人

監票人簽章：趙振存 黃世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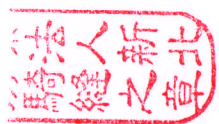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241 票	5 票	5 票		

附件五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四房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6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四、進行「變更本法人長房黃連山派下第六房黃禮所傳三子黃則定之六子黃義之五子黃世立主張為其二伯黃奕萬過房子(有其父黃義代筆遺囑為證)，其於本法人全員系統表及派下現員名冊位置」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258 人 監票人簽章： 黃州峰、黃永漢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223 票	14 票	10 票	黃瑞鈞、黃書慧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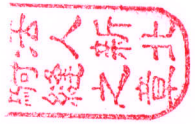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四房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6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五、進行「取消本法人長房黃連山派下第六房黃禮所傳四子黃則交之曾孫女黃春莉、黃雅真二人(未出嫁)於本法人派下全員系統表中註記『(未共同承擔祭祀，暫不列入)』，並將上述二人列入本法人派下現員名冊」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258 人

監票人簽章：黃炳榮

黃炳榮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239 票	6 票	4 票	黃春淑	